



230612110035

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TONG QING TESTING SERVICES CO., LTD.

正本

检测报告

No: 沈同青环检(委)字 2025 第 075035 号

检测项目: 鞍山紫竹轻型特钢有限公司检测项目

受检单位: 鞍山紫竹轻型特钢有限公司

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1日

声 明



- 1.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 3.报告内容涂改无效。
- 4.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5. 未经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 6.委托方送样检测，仅对所送样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7.本报告所出具的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8.检测项目中注“※”者，为分包检测项目。
- 9.委托单位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10.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申诉。

单 位：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电 话：13134237566

地 址：浑南区五三街道远航东路 89 号中科二号院 A1 号楼

邮 编：110000

电子邮件：1113243544@qq.com

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No：沈同青环检（委）字 2025 第 075035 号

第 1 页 共 7 页

1. 检测任务

按照委托方的检测要求，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 30 日，在仪器设备正常运行的工况条件下，对鞍山紫竹轻型特钢有限公司检测项目的废气及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及测试，并依据检测结果出具检测报告。

2. 检测方法依据及使用仪器

2.1 废气

表 2-1 废气检测项目及方法依据

序号	项 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³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326016050704) 电子天平 PT-104/55S (TQJC-YQ-027)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 mg/m ³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326016050704)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 mg/m ³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326016050704)
4	排气流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7 排气流速、流量的测定	-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326016050704)

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 沈同青环检(委)字 2025 第 075035 号

第 2 页 共 7 页

续表 2-1

序号	项 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5	排气温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5.1 排气温度的测定	-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326016050704)
6	烟气含氧量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第五篇 第二章 六 (三) 电化学法测定氧	-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326016050704)
7	排气流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7 排气流速、流量的测定	-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326016050704)
8	湿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 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5.2.3 干湿球法	-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326016050704)
9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168 μg/m ³	综合大气采样器 XA-100 (1703378) XA-100 (1703379) XA-100 (1703308) XA-100 (1703309) 电子天平 PT-104/55S (TQJC-YQ-027)

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No：沈同青环检（委）字 2025 第 075035 号

第 3 页 共 7 页

2.2 噪声

表 2-2 噪声检测项目及方法依据

单位：dB（A）

序号	项 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110352） 声校准器 AWA6221A（1006081）

3. 检测点位、频次

3.1 废气

① 有组织废气检测

本项目在 1#420 生产线加热炉布设 1 个检测点位，检测 1 天，每天 3 次。

检测因子：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② 无组织废气检测

本项目分别在厂界上风向布设 1 个检测点位（1#），厂界下风向布设 3 个检测点位（2#、3#、4#），共计布设 4 个检测点位。检测 1 天，每天 3 次。

检测因子：颗粒物。

3.2 噪声

本项目在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各布设 1 个检测点，共计 4 个检测点位，检测 1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 1 次。

检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具体检测点位如图 3-1

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No: 沈同青环检(委)字 2025 第 075035 号

第 4 页 共 7 页



图 3-1 检测点位图

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No: 沈同青环检（委）字 2025 第 075035 号

第 5 页 共 7 页

4. 检测结果

4.1 废气

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 日期		检测 因子	含氧量 (%)	标干 流量 (Nm³/h)	实测 浓度	折算 浓度	排放 速率 (Kg/h)	烟温 (℃)	湿度 (%)	流速 (m/s)
						(mg/m³)					
1# 420 生产 线加 热炉	07 月 28 日	09:12~09:57	颗 粒 物	4.0	13049	7.3	5.6	0.095	68.3	3.7	2.7
		10:14~10:59		3.9	14080	5.7	4.3	0.080	68.4	3.2	2.9
		11:17~12:02		4.1	12128	6.2	4.8	0.075	67.6	3.5	2.5
		09:04~09:09	二氧 化硫	4.0	13049	15	12	0.196	68.3	3.7	2.7
		10:06~10:11		3.9	14080	13	10	0.183	68.4	3.2	2.9
		11:09~11:14		4.1	12128	14	11	0.170	67.6	3.5	2.5
		09:04~09:09	氮氧 化物	4.0	13049	84	64	1.10	68.3	3.7	2.7
		10:06~10:11		3.9	14080	80	61	1.13	68.4	3.2	2.9
		11:09~11:14		4.1	12128	82	63	0.99	67.6	3.5	2.5

依据干扰实验报告结果，本项目中 CO 浓度对 SO₂ 浓度无影响。

注：检测结果中 ND 表示小于检出限。

表 4-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日期	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厂界 上风向	07 月 28 日	09:00~10:00	2025075035-Q1-1	颗粒物	µg/m³	235
		11:00~12:00	2025075035-Q1-2	颗粒物	µg/m³	246
		13:00~14:00	2025075035-Q1-3	颗粒物	µg/m³	244

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No：沈同青环检（委）字 2025 第 075035 号

第 6 页 共 7 页

续表 4-2

点位	日期	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2#厂界 下风向	07 月 28 日	09:00~10:00	2025075035-Q2-1	颗粒物	μg/m ³	275
		11:00~12:00	2025075035-Q2-2	颗粒物	μg/m ³	276
		13:00~14:00	2025075035-Q2-3	颗粒物	μg/m ³	279
3#厂界 下风向		09:00~10:00	2025075035-Q3-1	颗粒物	μg/m ³	272
		11:00~12:00	2025075035-Q3-2	颗粒物	μg/m ³	274
		13:00~14:00	2025075035-Q3-3	颗粒物	μg/m ³	270
4#厂界 下风向		09:00~10:00	2025075035-Q4-1	颗粒物	μg/m ³	279
		11:00~12:00	2025075035-Q4-2	颗粒物	μg/m ³	275
		13:00~14:00	2025075035-Q4-3	颗粒物	μg/m ³	274

4.2 噪声

表 4-3 噪声检测结果

点位	日期	单位	检测结果	
			昼间 Leq	夜间 Leq
东厂界	07 月 28 日	dB(A)	50	39
南厂界		dB(A)	48	41
西厂界		dB(A)	52	41
北厂界		dB(A)	48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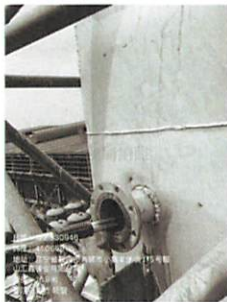
附图

沈阳同青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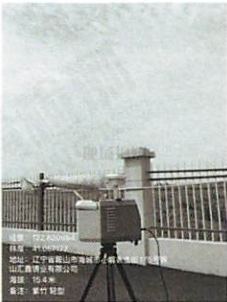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No: 沈同青环检(委)字 2025 第 07503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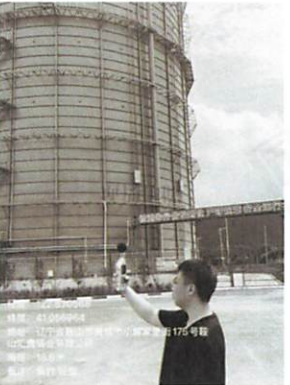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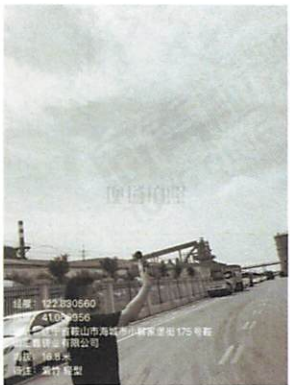
第 7 页 共 7 页



有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噪声

报告结束

报告编制人: 刘

授权签字人: 李

审核人: 李

签发日期: 2025 年 7 月 31 日